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林懿行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51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內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0338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因應學校及教職員工因公需法律諮詢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法律諮詢相關資源如下：

- (一)學校法律諮詢：建議洽詢本府行政處法制科。
- (二)教職員工若有需求：可登記市府免費法律諮詢服務、法律扶助基金會新竹分會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、三區區公所視訊諮詢服務或教師會以獲得法律建議和支持。
- (三)各諮詢單位服務時間、地點、方式等資料如下：

1、本市免費法律諮詢服務： 1. 預約時間及方式：市府法律諮詢服務採電話預約制，上班日每週一至週五上午8-12時，下午1-5時以電話或至民政處辦公室預約當週及下週任一服務場次 2. 人數：每場次限額10位，額滿為止。每人每週限預約一場次。 3. 報到地點：市府服務中心 4. 諮詢地點：本府第三會議室 5. 諮詢方式：採律師面談，無提供電話諮詢

2、法律扶助基金會新竹分會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據點。 1. 服務方式：採現場排隊制（13:00發放號碼牌，

人事室 113/02/15 15:36



1130000667

無附件



每場次限額12位，額滿為止) 2. 諮詢時間：每週二下午2-5時、週四下午2-5時 3. 諮詢地點：新竹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(新竹市竹蓮街6號1樓) 4. 服務電話：03-5259882轉1四、另函各校周知。

二、前述相關法律諮詢訊息，請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、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

